

曲阳县水利局

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河北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〉办法》等规定，发布本年度报告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新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文件要求，紧紧围绕中心，服务大局，结合水利高质量发展工作，严格遵循“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要求，有力推动我局信息公开纵深开展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对水利工作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。

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3 项。包括 1、曲阳县人民政府关于三会河河道管理范围复核及调整成果的通告 2、曲阳县河道采砂行政监管责任人 3、曲阳县河道采砂行政监管责任人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

2023 年公开信息均为主动公开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2023 年我局无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管理工作，定期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安排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安排相关股室负责日常政务信息工作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曲阳县河长制办公室微信公众号是一个信息共享平台。它集中反映了我县河长制工作的制度、工作职能、河长巡河、监督举报和治水建议的平台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建立健全组织机构，成立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下设办公室，具体负责政务公开的日常工作，定期召开政务公开专题会议，听取工作进展情况汇报，对存在的突出问题进行专题调度，保障了我局政务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0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三、本 年度办 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 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 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 止公开	0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 息	0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 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 府信息	0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 行制作	0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 明确	0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 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 申请	0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 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 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 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 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 请	0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 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 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 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行政诉讼
------	------
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 年，我局的政务公开工作较上一年度有较大提升，但仍存在着一些问题，公开方式还不够及时，政务公开信息滞后。逐级细化政府信息公开审核、发布、监督评议、问责等工作流程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及时性、有效性和完整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办公厅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和《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。2023 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